

八字墙：此心安处是吾乡

□王朝阳

一座座大山如铜墙铁壁般屹立在我市西北之出入口,又仿佛一群粗壮汉子手挽手肩并肩默默守卫着;一条横贯东西的峡谷大坑,是千百年来生生不息的绿色走廊和绝世桃花源,哺育了这片土地上的人们。这就是八字墙的三十里坑,其高高耸起的脊梁是一代代人与命运抗争、与大自然和谐相处的力量源泉和精神血脉之根。

青翠满山,枝叶葳蕤,云蒸霞蔚,花谢花开。花在村中,村在花里,花与村,村与人,都是一道道迷人的风景。那些花儿,有的像红火般热烈,有的如甘泉般清澈,它们用自己的方式诠释着生命的精彩。我站在田野深处,闭上眼睛,感受着春风带来的温暖,心中涌动的是对这片净土的无限眷恋。

风相邀,花不语,却以最绚丽的姿态,诉说着生命的故事。我静静聆听风与花的对话,虫与草的呢喃,用心去体会这岁月的温柔。风云轻绕指,生命染花香,心灵在这诗意的栖居中,得到安宁与喜悦。八字墙是名副其实的水果之乡,漫山遍野的花绽放在枝头。花中有梦里水乡,花中有岁月静好。一朵朵花开,就是一页页记忆在涌动。那些曾经被风吹过的日子,和

你烂漫挥洒的时光,还有你青春焕发的模样,都被峥嵘岁月珍藏了。

站在花下,谁都是美美的,八字墙沉浸在花的馨香里,沉淀在气质里,潜藏在灵魂里。春风十里遍地花,时光淡淡岁不惊。在八字墙的山水间徜徉,我忽然想,美好的时光就是八字墙原生态的山水相拥,是葱茏岁月里四季轮回的花树纷繁,绿意萦回。我们常常在一段温柔的春色里患得患失,在稍纵即逝的日出日落中挥舞青春,却不知被花香染就的情怀,才是馨香持久,被诗意韵染的思念,才是纯净清幽。

八字墙这片厚重土地上,历来就传诵着反抗侵略的诸多英雄传奇。日寇占领八字墙烧杀抢掠,抗日军民同仇敌忾,打击了日寇嚣张气焰。浙东人民解放军第六支队长期在八字墙一带活动,无数革命先烈抛头颅洒热血,长眠在这片热土上。高可入云的群山总是让人敬仰其博大的心胸,我们不知道大山宽厚的胸膛掩藏了多少先人的故事,但是我们愿意循着先人筚路蓝缕的爱国精神,续写新的精彩。

桃花节,黄桃节,醒山节,红色旅游,康养经济,乡村农文旅产业的进一

步融合,催开了共同富裕之花。清泉寺重建的工地上人车繁忙,一段尘封的时光被唤醒,那个流传久远的赐名永康的传说将让人可触可感。这片永葆安康发源地和解放永康出发地,随着现代农业产业结构不断转型升级,以及一个个乡村振兴项目逐渐落地,春日有暖,岁月常欢,秋日温馨,明媚的生活中充满了快意与幸福。

八字墙就是一朵最美的花,开在岁月枝头,永在时光里绽放。八字墙也是一张最美的绿叶,始终保留着工业文明里最难得的一片绿水青山。共和国的脚步铿锵作响,改天换地的篇章每天都在这里翻新,其质朴、纯粹、天然的神韵名闻遐迩,浸润古今,值得我们用一颗感恩的心去拥抱每一个温暖的瞬间,让甜蜜在心里生根发芽。

花与树,心有所属;山与水,情有独钟;云与月,静享霞光。流连在八字墙的山水间,花树下,我们感受到的是无限的诗情画意,以及一代代勤劳的人们创造的幸福。风藏着故事,诗与远方,尽在八字墙。且放慢脚步吧,这里有让人神游万仞、跨越时空的历史画卷,这里是一座文化的山水,春风盈怀,满袖花香,四季温柔,清韵悠长。

去芝英古镇赴晒秋的约

陈春萍

初冬时光的缝隙里，
叶子开始落了，
轻轻拾起一片落叶的密语，
它说，芝英古镇的秋，
是一场丰收的盛宴，等我赴约。

在古镇里走来走去，
每一步都踏响了历史的回音。
竹篾编就的梦，悬挂在晴空下，
晒架上，金黄的果实铺展如画，
辣椒、玉米、大豆，串起收获的欢颜。
晾晒着岁月的醇厚与丰盈。

水井、弄堂、人家
仿佛走进了一个古老的梦境，
竖着炊烟，横着鸡鸣狗吠，
月色八千里，勾勒着乡愁。
桂花树下，阿婆针线穿梭，
缝补着季节的更迭，
她的笑容，温暖而美丽，
将我的眼泪往下压。

这个时候的方口塘，
倒映着斑斓的色彩，
惊讶着晒秋的故事，
想要写进应氏宗谱里。
驻足于一座座古祠堂，
斑驳的墙面，是时间的秘密，
雕花窗棂还挂着岁月的蛛网，
遇见往昔的繁华，
遇见今日的岁月静好。

在芝英，亘古的时间里，
晒秋，是一种生活态度，
在广阔的蓝天里，
如秋天，我们可以更远一点，
让所有的目光抚摸过。

去芝英古镇，赴一场晒秋的约，
心怀悲悯，
轻轻地读，慢慢地品，
再晒一晒自己内心的秋天。

在秋天

(外一首)
朱林平

在秋天，河水单纯而又清浅
石头，开始露出真实的谎言
众鸟飞过孤寂的天空

果实撇开日渐消瘦的叶子
她悄悄地探头
欲说还休

她深深地回首，不再沉默
在秋天，人们行色匆匆
忙碌的人，仍在忙碌

奔波的人，仍在奔波
一年好景已不长
我们得加快奔跑

湖里的菜地

湖水渐浅，鹭鸟纷飞
湖边又一次露出她善意的脊梁
勤劳的人们，又开始出动
翻土，修葺，播种

三天，一周，半月
湖边的绿意，像青草渐生
干涸的湖床，又一次
迸发出一季神奇的生机



准备过冬 张汉平 摄

我的阿太

徐辉

——
我称我妈的奶奶为阿太，阿太是这个世界上最宠溺我的人。
我一岁多开始，就跟着阿太无忧无虑地生活了五年。

记忆中的阿太，矮小的个子，头发梳得整整齐齐，一个光亮的发髻盘在脑后，一身干净的蓝粗布衣衫外系着一个围裙。一双脚缠过小脚，后来又放了，人称“解放脚”。

白天，阿太在家洗衣做饭，忙里忙外，一刻也不得闲。我是阿太的跟屁虫，阿太烧饭，我玩柴火，把小脸映得通红。

其实，阿太和我并无血缘关系，外公是阿太领养的。阿太是个苦命人，老公和儿子相继离世。阿太伤心欲绝。阿太的嫂子实在看不下去，就把自己三个月大的儿子（即我的外公）过继给阿太。阿太既当妈又当爹，把外公拉扯大。

阿太干着男人一样的活。春天播种的时候，半夜黑灯瞎火中趁涨潮的时候赶着水牛耕地，播下一粒粒种子。夏天赤日炎炎下，阿太在田里除草，挑着一担担猪粪施肥。秋天收获的时候，阿太手握镰刀割稻收麦，挑着担子从田地到谷场。冬天大地休眠，阿太要纺纱织布纳鞋底，也要像男人

一样修整农具，用稻草编织箩筐。
靠着阿太勤劳能干和省吃俭用，全家总算能够温饱。
外公外婆一共生育了6个孩子，看到儿孙们满屋嬉闹，阿太满足了。

二

等有了我这个第四代，阿太把我宠上了天。阿太怕我晚上起夜找不到鞋子，用稻草编了垫子，从床前铺到马桶。包粽子的时候，阿太专门给我包各种形状的小粽子。

夏夜，阿太在院子里把一口水缸翻过来给我当桌子，我坐在小板凳上吃晚饭。晚饭后，阿太在场地上烧一大把稻草，驱赶蚊子。然后，阿太把井水洒在地上，在水泥板上铺一张席子，盖上一张床单，让我睡在上面乘凉，阿太在边上摇着大蒲扇。

冬天，阿太给我手炉、脚炉，让我焐手焐脚，还在脚炉里煨红薯、蚕豆给我吃。当脚炉里发出“噼里啪啦”声响时，小舅迫不及待地取出蚕豆，我们吃着香喷喷的红薯、蚕豆时，阿太总是叮咛：“小心烫啊、不要急啊”。

我六岁要上学了，妈妈把我领回自己家。寒暑假的晚饭后，妈妈带我和弟弟经常去外婆家，那是我最开心的事情。每次去之前，妈妈都跟我讲

好条件，那就是去了晚上就回来，不许赖在外婆家。我满口答应，但是到了外婆家，妈妈要走的时候，我无论如何都不肯回家。晚上，我还是和阿太睡在一起。到床上后，阿太放下蚊帐，偷偷拿出藏起来的蛋糕、糖给我吃。

第二天中饭后，我要回家了。阿太把我送到马路边，停下来，像变戏法一样从围裙的口袋里掏出吃的，或是几颗糖或是几块饼干，最不济也是一个白煮蛋，实在没有吃的，阿太会很内疚地给我一角钱。阿太的围裙在我看来就是魔术师的大袍子。

三

外公在54岁的时候意外过世。白发人送黑发人的哀恸使阿太迅速衰老。渐渐地，阿太得了阿尔兹海默症，有时连我都不认识了。

在外公去世13年之后，阿太也去世了。13年来发生了很多变化，但只有阿太永远定格在外公去世的那一刻。

到今天，阿太去世30多年了。时不时地，我会想起我的阿太，那个最宠溺我的人。

是阿太让处于懵懂混沌的我尝到了人世间第一份爱。这份爱，治愈了我的一生，照亮了我的一生。